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SZC-320117-LXGC-C2025-0013

项目名称：2026年老城区绿化养护服务

采购人：南京市溧水区城乡建设局

成交供应商：江苏璟运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南京市财政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南京市溧水区城乡建设局　　江苏璟运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南京连信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服务： 2026年老城区绿化养护服务提供服务 ，服务内容详见乙方响应性文件等。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服务总价款为每年壹佰陆拾叁万玖仟元整（¥1639000）人民币（含10万元突击任务、抢险救灾等专项资金），分项价款在乙方的“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下浮后为135元/人/天。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南京连信采购JSZC-320117-LXGC-C2025-0013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遇到重大节日（元旦、春节、五一、国庆）庆典活动及其他任何特殊突发情况时，乙方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下属单位园林管理所合理的调度和考核验收，不得以采购文件或合同中未提及而拒不服务。

2、乙方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的岗位职责、操作规范、人身安全、医疗、工资、各项保险、劳保用品、内部管理、各类纠纷等各项事宜及所涉及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概与甲方无关。

3、乙方在服务期间所有人员必须自觉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服务期内的各项服务内容全面到位。

4、乙方投入本项目的所有人员无任何犯罪前科及不良记录。

5、乙方在溧水城区区域内设立固定的的办公场地。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人员，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甲方具体验收标准见附件。

第七条 安全责任

1、成交后，乙方进行养护作业时必须规范操作、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其养护人员人身和设施运行安全，无安全责任事故。一切因工作疏忽导致的事故或其他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的经济和法律责任，概与甲方无关。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2、因乙方管理工作不力，出现被投诉或新闻曝光情况的；因乙方人员在绿化养护作业（如修剪）出现重大失误的，被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或因其他违反甲方管理制度的事宜的，每出现一次扣罚500元，若连续发生三次，甲方有权与乙方终止合同。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甲方每月对乙方组织验收一次，根据验收结果结算绿化养护服务费用。

4、付款条件：按照采购文件约定。每半年支付一次。每年支付的养护费用总额不得超过中标金额。根据甲方的考勤表按照实际的用工人数、天数、中标单价以及管养验收情况在下半年初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半年的结算费用，下半年的结算费用于次年的年初10个工作日内支付（突击任务、抢险救灾等专项资金由甲方进行审核确认后于次年结算下半年养护费用时统一支付）。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履约保证金可通过履约保函的方式，于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送至甲方，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1639000元的2%。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3、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在三年内不得参加南京市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合同一年一签。（合同金额以本次采购的中标金额为准），每年合同期满，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验收的月平均成绩≥90分为合格），签订下一年度合同。甲乙双方如有变化，需提前一月沟通后可解除下一年合同，合同续签最多不得超过两次。

4、出现下列情形的，甲方将不再与乙方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1）、因管理不善，造成人员伤亡等重大事故并负有主要责任，造成恶劣影响的；（2）、管理混乱、拖欠工资、出现人员集体上访、造成恶劣影响的；（3）、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对乙方验收的月平均成绩＜90 分）；（4）合同履行中出现弄虚作假行为等。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第十六条　验收标准。（见附件）

附件 ：　溧水区园林管理所养护人员验收评分细则

甲方（采购人）：（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成交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